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5-010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 2.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15:00以现场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 4.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潇俊先生主持。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9,443.80万元，利润总额5,127.55万元，净利润3,114.5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10.66万元。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同比下降3.84%、37.56%、54.65%、52.0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利润分配计划，兼顾了股东的投资回报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的、准确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了《关于确定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基于谨慎性原则，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薪酬方案直接提交 2024 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

7.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公司业务涉及产品出口海外，随着公司在海外市场的不断拓展，外币结算业务量也在逐步增加，主要以美元结算。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稳健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